

致：九龍城區議會  
潘國華 主席

## 支持「高鐵」一地兩檢方案

「一地兩檢」最終方案出爐，現時的「一地兩檢」方案是經過特區政府與內地有關部門長期協商爭取所得，來之不易。但香港仍有小部分人大肆渲染，拋出「割地」或「割讓」論，肆意曲解《基本法》，一心要拉倒一地兩檢的安排。

「一地兩檢」不僅完全符合基本法，更有利一國兩制的發展。基本法第 7 條清楚說明「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的土地……屬於國家所有」，第 2 條規定香港獲授權享有行政管理、立法及司法的權利，但仍得遵守「一國兩制」及基本法下的中央與地方關係。不少人以為基本法只約束香港，不約束內地，因此當年全國人大常委會可批准深圳租賃深圳灣的專區予香港進行通關手續，但反過來便不行。其實，基本法是一部全國性法律，既約束香港，亦約束內地，當年深圳灣口岸的做法完全符合憲法和基本法，今天在西九總站的「一地兩檢」亦一樣如是，涉及的乃中央與地方關係，是為了重大利民政策作出的專區管轄權合作安排，不存在任何「割讓」，最主要要得到兩地政府同意，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基本法並沒有任何一條不容許兩地進行這樣的合作。

早在基本法面世前，內地曾有不少學者對「一國兩制」採取懷疑態度，質疑這種安排違反了中國憲法。但為了國家及香港的發展，中國以高瞻遠矚的態度去看待憲法學的發展，果斷地推行「一國兩制」。時間實踐證明，「一國兩制」空前成功；這個時候，香港一些反對派質疑「一地兩檢」違反「一國兩制」，不管外國及深圳灣口岸早有成功經驗，一味要說到它不符合基本法為止。這種反對的出發點不是利民，而是害民，阻礙香港與國家的進一步發展。

高鐵香港段預計明年第三季便能通車，「一地兩檢」是有利兩地居民交通便利的民生政策。希望對「一地兩檢」持反對意見的人士能摒棄「盲反」的思維，把思維高度提到務實、利民的角度，一齊協助高鐵香港段順利落實一地兩檢。

九龍城區議員  
梁美芬 楊永杰 左滙雄  
張仁康 鄭利明 勞超傑  
梁婉婷 何華漢 余志榮  
丁健華 林 博

2017 年 9 月 13 日